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陳淑蘭

電話：05-5523442

傳真：05-5323022

電子信箱：ylhg20610@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斗六市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府社障二字第11026533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說明四

主旨：函轉衛生福利部有關於修正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分類一覽表，並自111年1月1日起實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110年10月4日衛授家字第1100760136號函辦理。
- 二、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69條及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辦法第3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辦理。
- 三、按前開規定，各級政府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及接受政府補助之機構、團體、私立學校（以下稱義務採購單位）應優先採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或團體、庇護工場（以下稱優採廠商）生產及服務至一定比率，為利於全國義務採購單位及優採廠商對應採購服務項目，爰修訂旨揭最新物品與服務次分類一覽表，並自111年1月1日起實施，

子
文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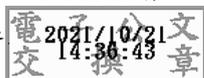
4

檢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生產物品及服務項目分類一覽表及修正對照表。

四、旨揭最新物品與服務次分類一覽表置於優先採購網路資訊平台「公告訊息區」，提供各界運用。

正本：本府所屬一級機關、本府所屬二級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本縣各縣立國民小學、本縣各縣立國民中學(雲林縣立樟湖生態國民中小學、雲林縣立古坑國民中小學除外)、雲林縣議會、雲林縣虎尾鎮立殯儀館暨火葬場管理所、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障礙者重建協會、金健康庇護農場、社團法人雲林縣聲暉協進會、糧莘庇護農場、社團法人雲林縣聽語障福利協進會、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嘉義教區附設雲林縣私立華聖啟能發展中心、圓夢庇護工場、社團法人雲林縣小天使發展協會、緣享庇護養花場、和拓環保科技有限公司附設庇護工場、社團法人雲林縣啟智協會、可麗兒清潔工坊、社團法人雲林縣身心照護協會

副本：本府社會處



裝

訂

線

